

证券代码：601311

证券简称：骆驼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16-110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财政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根据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骆驼集团襄阳蓄电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襄阳公司”）于2011年6月与襄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（以下简称“管委会”）签订的《项目进区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进区协议”）约定，为支持襄阳公司发展，该公司二期建设项目在按约定缴付土地出让金和耕地占用税后，管委会将从产业发展基金中按6.6万元/亩和耕地占用税金额的50%给予该公司土地使用奖励。2012年，襄阳公司一次性支付了土地出让金并缴纳了耕地占用税，襄阳公司二期项目也已全部竣工。经襄阳公司申请，该公司于近日收到襄阳高新技术开发区拨付的部分奖励资金741.1296万元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襄阳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，将收到的上述款项确认为递延收益分期计入该公司营业外收入，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7 日